

法務部廉政署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5 年 2 月 23 日
發文字號：廉人字第 11509001170 號

主旨：名冠奉行政院 115 年 2 月 12 日院授人培字第 1153023570 號
令調派為本署署長，業遵於 115 年 2 月 23 日到職接篆視事
，特此公告。

署長 謝名冠

